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采购代理机构：南通辉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八日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第三章 项目需求 11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方法 24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33

第六章 合同授予 47

第七章 质疑与投诉 48

第八章 磋商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51

**尊敬的磋商响应供应商：**

**欢迎参加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为了保证本项目磋商顺利进行，请在制作磋商响应文件之前，仔细阅读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并按要求制作和递交磋商响应文件。谢谢合作！**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通市口腔医院网站（www.ntskqyy.com）或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www.chongchuan.gov.cn)→我要看→公告公示栏”内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4年5月20日14时（北京时间，下同。）前提交响应文件。

南通辉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称采购代理机构）受南通市口腔医院（以下称采购人）的委托，就采购人所需南通市口腔医院、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的后勤综合维保项目组织竞争性磋商采购，诚邀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供应商参加进竞争性磋商响应。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2.项目名称：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项目预算：综合维保服务费预算总计人民币28.87万元/年；综合维保服务中的各项组成及其预算，详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5.最高限价：综合维保服务费最高限价人民币28.87万元/年；综合维保服务中的各项组成及其最高限价，详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6.采购需求：为确保医院各项业务安全、高效、稳定运行，采购人拟对医院范围内后勤所用各类服务系统及产品的年度维保服务进行采购，具体需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7.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后起计的3年（即36个月），单年度服务期为12个月。

8.联合体：不接受多个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有意愿参与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的供应商，请于本公告日起至开标截止时间前，到“南通市口腔医院网站（www.ntskqyy.com）或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www.chongchuan.gov.cn)→我要看→公告公示栏”内下载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年5月20日14时**。

2.地点：南通市崇川区光明南路2号江城大厦3幢3层开标室(近虹桥路与梅观路路口)，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开启**

1.时间：**2024年5月20日14时整。**

2.地点：南通市崇川区光明南路2号江城大厦3幢3层开标室(近虹桥路与梅观路路口)，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六、竞争性磋商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磋商保证金：免收。

2.项目开启活动模式：现场参与模式。

3.项目演示、样品、答辩等：无。

4.对项目需求部分（供应商其他资格要求、项目需求、评分标准）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对项目招标文件其它部分的询问请向采购人或项目联系人提出。

5.参与本项目磋商响应的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的（如涉有），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本项目成交的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市口腔医院；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跃龙南路36号；

联系人：沈老师；

联系电话：0513-8989888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南通辉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光明南路2号江城大厦3幢3层；

联系人：戴健秋；

联系电话：0513-80100399、18806297798。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戴健秋；

联系电话：0513-80100399、18806297798。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南通辉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2.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及因本次采购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3.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本采购代理机构。

4.供应商在知道或应当知道本项目磋商公告及磋商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内容或页码短缺、资格要求和技术参数出现倾向性或排他性等表述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未提出或是未在规定期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作供应商接受本项目磋商公告及磋商文件中的全部内容；供应商不得在采购活动期间及采购结束后针对本项目磋商公告及磋商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疑提出的依据。

5.供应商应认真审阅本磋商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或者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有可能被拒绝参与磋商。

6.本采购文件内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少于”，不包括本数。

7.请供应商认真对照资格要求，如不符合要求，无意或故意参与磋商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若响应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的，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并报监管部门将其列入失信名单，视情公布在采购人医院官网或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

8.非采购人原因，成交的供应商（以下称成交人）放弃成交资格的，报监管部门将其列入失信名单，视情公布在采购人医院官网或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如发现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成交，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由该供应商承担由此带来可能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二、词语释义**

1.采购人：本项目指进行采购的国有企业单位。

2.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指接受采购人委托，从事货物、工程和服务等采购业务的采购代理机构。

3.供应商：指响应磋商采购、参加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的法人、其他组织。

4.单位负责人：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5.直接控股：是指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6.管理关系：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

7.响应：根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布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并按规定参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行为。

8.合同：采供双方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规定的内容签署的以书面形式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协议的所有文件。

9.甲方（采购人）：合同中明确规定的实际购买货物或服务的国有企业单位。

10.乙方（供应商）：合同中规定的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或服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11.货物：系指乙方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应向甲方提供的一切设备、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12.服务：系指本次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乙方应承担的与提供货物或服务有关的辅助服务，比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配合措施、维修响应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13.知识产权:指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无形财产专有权的统称。

14.天:日历日；工作日：指排除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外的其余日历日；时间：除特别说明，均指北京时间。

15.地点:合同中明确约定的乙方提供的货物（含伴随服务）或服务最终到达地点。

16.合同价款: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乙方的价款。

17.不可抗力: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实质性响应：满足有关本次采购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要求。

19.书面形式：指书面文字、合同书、信件等可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0.知识产权：指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等无形财产专有权的统称。

21.损失：指合同一方因不履行合同义务而遭致另一方及第三方的各种损失及损害的费用，还包括但不限于守约方为减轻损害或维护权利而需支付的各种调查费用，差（车）旅费用、律师费用等。

**三、项目涉及到的现场勘察**

1.采购文件所提供的项目相关数据仅做参考，根据自身需要，供应商可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日前自行联系采购人实地察看有关现场和对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所需的信息。勘察现场如有费用产生，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并认为能使供应商可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潜在供应商为响应本项目而勘察项目现场，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须承担勘察现场而带来的一切责任及风险。

4.供应商应在现场勘察时，熟悉现场及周围交通道路等情况，以获得一切可能影响竞争性磋商响应响应内容的直接资料。供应商成交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且不作任何答复。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对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凡涉及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均以采购代理机构在“南通市口腔医院网站（www.ntskqyy.com）或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www.chongchuan.gov.cn)→我要看→公告公示栏”发布的信息为准。

3.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构成本项目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首次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日5天前，发布澄清或修改的更正公告。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首次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除非采购代理机构以公告的形式对磋商文件做出澄清、修改并通知到供应商，供应商对涉及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6.采购人视情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磋商文件内容有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公告的方式发出并通知到供应商。

**五、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及装订**

1.磋商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材料文件、技术响应文件、价格响应文件，共3部分组成，**具体相关内容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八章**。

2.供应商按投标文件组成顺序编写响应文件，其内容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打印，并牢固装订成册。**注：投标文件不建议使用活页夹、拉杆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

3.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修改错漏处，**须经过供应商法人代表或委托的代理人（以下称被委托受权人）签字或盖章（须加盖公章）**。

**六、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签署和退还**

1.各部分磋商响应文件均为**一份“正本”和贰份“副本”。**

2.在每一份磋商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磋商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全称、“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3.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正本”，须为打印的，其正文内容由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

4.磋商程序顺利进行后，所有磋商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采购代理机构均不退回（未拆封的除外）。

**七、磋商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供应商须将本项目各部分磋商响应文件**分别单独密封**。

2.密封后，应在每一密封件上明确标注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磋商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全称及日期，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

**【特别提醒】**磋商响应文件中的资格审查材料文件、技术响应文件中的“正本”或“副本”内，均不得含有任何价格响应文件中的报价表（报价单）的内容，否则作无效的磋商响应处理。

**八、磋商报价**

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货币单位。

3.磋商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4.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总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总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总表中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由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磋商响应供应商不确认的，其磋商响应无效。

5.磋商响应报价是包括完成本项目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包含但不限于：

（1）合同期内的设备维护、保养及检查所涉及的工具消耗、辅助材料消耗费用；

（2）合同期内的设备维护、保养及检查所涉及的差旅费用（包含应急事件所产生的交通费用）。

（3）维修事项涉及的检测、调试、培训、技术服务、专用工具，以及人员保险、各种税费、利润、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的所有各项应有费用。

（4）【特别说明】不包含以下所列内容涉及的费用：

① 因采购人操作违规而产生的超出服务协议范围的费用（例如：如人为、有意破坏等）；

② 维护保养条款以外所涉及到的其他费用（例如：设备安全隐患整改，自然灾害或者现场其他条件造成的损坏）。

6.**本磋商项目响应报价有现场最终（二次）报价。**最低的磋商报价是成交的重要条件，但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注：本项目有最后报价，如成交，则按比例计算到项目首次报价的各项明细价格中。**

**【特别说明】本项目报价中的空调主要部件价格为一次报定，不进行二次报价。供应商结合自身技术条件进行报价。本项目的采购结果中涉及到的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价格将按参与本项目所有供应商的最低报价执行。**

7.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8.如因采购人实际需求，服务数量发生变化，成交人须无条件满足采购人需求，确保服务质量并及时提供维保服务；结算时按实际服务量进行结算，综合单价不变。

9.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的，按无效磋商响应处理。

**九、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从磋商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算起，**45**个“日历天”内磋商响应书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磋商响应供应商协商延长磋商响应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传真、或电报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有效期的磋商响应供应商不能修改磋商响应文件。拒绝接受延期要求的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磋商响应将被拒绝。

**十、磋商费用**

1.无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本项目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2.本项目的评委费500元/半天/人，每超出1小时增加100元，由采购代理机构据实向本项目的成交人收取。**

3.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承担，收取标准以成交价为基准乘以采购代理收费费率，经计算后一次性收取。

采购代理收费费率标准：

| **成交金额** | **采购代理收费费率** |
| --- | --- |
| 100万元以下 | 0.9% |
| 备注 | 1.收费费率标准，是参考国家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按货物（知识产权产品）类标准的费率，下浮到60%。  2.采购代理费用不足1500元的，按1500元收费。 |

4.采购代理服务费收取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南通辉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1071 6001 0400 20722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南通市人民东路支行

**十一、措施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响应供应商在开启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措施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但须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措施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项目开启后，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撤销磋商响应文件。

**十二、未尽事宜**

根据采购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参考执行。

**第三章 项目需求**

**一、技术响应说明**

磋商响应供应商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

1.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要求，一旦成交，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一切后果和损失由成交人承担。

2.磋商响应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与采购人提出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如有不同，则须提供逐一逐条响应的《技术条款响应正负偏离表》，并在其上明示偏离的部分。

**二、项目背景**

为确保南通市口腔医院、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各项业务安全、高效、稳定运行，采购人拟对医院范围内后勤所用各类服务系统及产品的年度维保服务进行采购。

**三、项目需求服务清单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单位** | **数量** | **预算** |
| --- | --- | --- | --- | --- |
| 1 | 南通市口腔医院、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的食堂油烟机清洗 | 项 | 1 | 5万元/年 |
| 2 | 南通市口腔医院、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的生活水箱清洗 | 项 | 1 | 0.5万元/年 |
| 3 | 南通市口腔医院、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的化粪池、隔油池、污水管道、雨水管道清理服务 | 项 | 1 | 5.07万元/年 |
| 4 | 南通市口腔医院、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的污水池的清理服务 | 项 | 1 | 3.3万元年 |
| 5 | 南通市口腔医院（含永兴分院和观音山门诊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的空调维护保养 | 项 | 1 | 15万元/年 |

**四、食堂油烟机清洗服务**

**1.服务范围**

对南通市口腔医院、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的食堂内所用厨房烟罩、厨房管道、风机、净化器、灶台，提供年度清洗维保服务（注：具体工作量请根据需要，自行实地勘察测量）。

**2.服务要求**

针对服务范围内需要清洗的设备，清洗频次应当做到一月一次，并提供清洗材料验收报告。

**3.服务标准**

根据地方标准DB32要求进行清洗。

**五、生活水箱清洗服务**

**1.服务范围**

提供南通市口腔医院生活水箱1个（位于地下室约25立方）和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生活水箱1个（位于屋面约6立方）的年度清洗维保服务。

**2.服务要求**

（1）供应商应当派出经过培训及安全教育的专业人员，完成服务范围内的水箱清洗消毒工作。

（2）针对服务范围内需要清洗的水箱，清洗频次应当做到一年一次清洗，以及一次消毒，同时出具水箱清洗报告和水质的第三方监测报告。

**3.服务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全国城市卫生检查评比标准》和《南通市生活饮用水卫生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确保二次供水的高低位水箱水质清洁卫生及用水安全。

**六、****化粪池、隔油池、污水管道、雨水管道的清理服务**

**1.服务范围**

（1）提供南通市口腔医院25立方化粪池和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20立方化粪池的年度清理服务。

（2）提供南通市口腔医院2个（串联）食堂隔油池和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1个食堂隔油池的年度清理服务。

（3）提供南通市口腔医院污水管道（约300米）及污水井雨水井及管道（约300米）和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污水管道（约180米）及污水井、雨水井及管道（约180米）的年度清理服务。

**2.服务要求**

（1）南通市口腔医院和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的化粪池，年度清理应各不少于2次。

（2）南通市口腔医院和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的食堂隔油池，在单年度服务期内，应按需（不限次数）及时清理。

（3）南通市口腔医院和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的污水管道及污水井，以及雨水井及管道，在单年度服务期内，全面清理不少于1次。

**3.服务标准**

在合同履行期限内的每一单年度服务期内，供应商针对化粪池、隔油池、污水管道、雨水管道和污水池，应定期巡查，日常若有堵塞应随时疏通清理，确保化粪池、隔油池、污（雨）水管（井）路，在合同履行期内畅通，涉及的水井内液位不得高于排水管。

**七、污水池的清理服务**

**1.服务范围**

提供南通市口腔医院和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各自1个蓄水容积均约150立方的污水池的年度清理服务。

**2.服务要求**

南通市口腔医院和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的污水池，在单年度服务期内，应按需（不少于1次）对污水池的 “格栅池、调节池、曝气池、沉淀池、消毒池、污泥池”进行清理，并应当在夜间作业，完成后清理周边废水和污泥，不能影响第二天医院门诊。

**3.服务标准**

污水池清理应当采用移动脱泥车，将脱泥后的水排回污水池消毒处理，脱干水的污泥按院方要求，使用25kg带有内衬袋的塑编袋（编织袋由供应商按要求自行提供）装袋，并装在医院提供的垃圾转运箱内（要求一袋装一箱），交由院方按医疗废弃物自行处理。

**八、空调维护保养**

**（一）服务范围**

1.针对南通市口腔医院（含观音山门诊部和永兴分院）、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范围内所用空调系统类各产品，提供年度维保服务。

2.南通市口腔医院空调类维保产品清单，详见**采购公告的“附件2：南通市口腔医院空调类维保产品清单（含永兴分院和观音山门诊部）”**。注：附件列表中的数量如有出入以实际勘测经采购人确认的数量为准，同时该附件将会成为本项目的合同附件2。

3.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空调类维保产品清单，详见**采购公告的“附件3：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空调类维保产品清单”**。注：附件列表中的数量如有出入以实际勘测经采购人确认的数量为准，同时该附件将会成为本项目的合同附件3。

**（二）空调类产品维保内容和技术要求**

**A.保养周期**

1.每年夏冬季（7-9月、12-2月）为重要保养时间段，能满足医院的日常使用需求。

2.维护分为月和年度保养（详见点检表，所有指标都必须满足日常运行标准）。

3.年度全面保养在春、秋两季（4月、10月），不影响医院正常工作。

4.特殊要求见下述**“B、C、D、E”**分系统的具体条款要求。

5.对系统进行设置即达到实用效果又能减少运行费用。

**B.VRV中央空调、精密空调和分体空调维修保养**

【Ⅰ】**对医院所有VRV中央空调和分体空调设备进行全面检测保养，及时发现故障隐患,确保机器处于良好状态.保养主要包含以下内容：**

1.年度全面保养共分两次，春、秋季空调换季使用前（4月10月）各进行一次整体空调系统常规保养。

2.空调系统运行使用期间（夏季7-9月、冬季12-2月），安排维修人员每月进行巡检，形成巡检报告并由院方责任人签字；每次巡查后发现故障隐患后，应及时向甲方提出合理的修理意见或更换零配件的建议。

3.空调系统停止运行期间，进行2次定期巡查，形成巡查报告并由院方责任人签字。

**【Ⅱ】具体保养内容及范围：**

1.室内机部分：清洗消毒室内机的回风过滤网、出风过滤网和托盘，清洗机壳、空气风口、过滤网、风扇叶轮、内机翅片，去除机器表面灰尘及污垢，对空调主机内部线路，电缆连接，控制电路的安全检测，检查接电端座，测量出风温度，检查和梳理排水系统。检测加热带是否完好，检查机组所有电磁阀开启是否合适，测试室内机各个部件的使用性能，确保室内机正常运转，检查机组运转状况，并向提出保护方案。对机组的季节性，年度性开关机提出合理化建议，保护机组延长使用寿命，通过合理设置做到节能减排，减少运行费用。

2.室外机部分：检查冷凝器翅片是否有压倒现象，用翅片梳梳理好，清洗空调室外机翅片冷凝器、散热器吸附的灰尘；加药（无腐蚀专用）清洗干净冷凝器翅片，改善空调室外机换热效果。清洁机组的外壳护板，去除机体表面灰尘油污，框架除绣及变型修复，测量整机工作电流、电压，压缩机负载电流、温度，检查风机电流、噪音并加注润滑油，检测加热带是否完好，检查机组所有电磁阀开启是否合适，测量吸气压力、排气压力并适当加注氟利昂制冷剂，检查机组运转状况，检测压缩机的性能指标，检测散热马达的运转情况，检查传感器的阻值及运转状况，若出现漂移需要更换，通过运转数据分析机组运转状况并向提出保护方案。对机组的季节性，年度性开关机提出合理化建议，保护机组延长使用寿命，通过合理设置做到节能减排，减少运行费用。

3.管路部分：检查制冷系统内的制冷剂是否达到规定要求的压力范围。检查制冷系统是否有泄漏情况。如制冷剂泄漏应该先查漏，查不出来要用氮气检漏，然后抽空加氟。检查测量压力传感器是否灵敏、正常。检查校正压力传感器。检查各安全保护装置的整定值是否符合规定要求。冷凝水管路是否有阻塞或滴漏现象并加予修复。并做好所有管道的保温及外包扎修复等。

4.中央集中控制和计费系统：对于VRV集控系统要进行维护操作，VRV计费系统的日常使用保证正常。

**C.手术室、供应室模块式风冷热泵机组空调保养内容**

**【Ⅰ】月度定期检查，形成定期巡检记录并由院方签字认可**

1.每月定期对进出风口、过滤网、翅片换热器进行清洗

2.四通阀组件有换向同步检查；

3.机组的工作状态运行数据检查，冷凝温度、冷凝压力；蒸发温度、蒸发压力等；

4.系统探漏（制冷剂），发现漏点及时处理（使用卤素检漏仪检查每月一次）；

5.检查机组进出水温度的变化及数据比对；

6.检查有无不正常的声响、震动及高温；

7.检查单向阀有无窜气现象；

8.温度传感器数据校对；

9.CPU电池维修更换；

10.检查制冷设备安全保护装置整定值；

11.检查各仪表、控制器的工作状态；

12.检查电气控制部分，并收紧电路上的各电线接点（每年一次）；

13.压缩机电机绝缘情况及运行状态分析（绝缘电阻）；

14.压缩机运行电流正常额定值及三相基本平衡；

15.检查压缩机是否有异常的噪音、振动或异常的气味等（每月一次）；

16.压缩机油位波动频繁，需要对机组和压缩机进行运行检查调整；

17.检查清洗机组的空气侧换热器（热交器）；

18.机组风扇及风扇电机的运行情况检查；

19.机组的锈蚀处做防锈处理；

20.更换压缩机润滑油；

21.检查清洗压缩机润滑油过滤器；

22.更换系统干燥过滤器滤芯；

23.根据机组正常运行需充注制冷剂并调整到最佳运行状态；

24.检查压缩机启动接触器的触点及电机的绝缘状态；

25.检查水流开关的动作情况；

26.测试机组压缩机、风机、水泵运行电压及电流；

27.热交换器化学清洗（小循环）一次/年，水过滤器清洗一次/年

28.对机组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及时告知甲方，并提交相应书面报告。

29.指导院方操作人员按照说明书中的操作程序，正确操作使用设备。

**【Ⅱ】故障维修**

1.压缩机维修；

2.四通阀维修；

3.单向阀维修；

4.保压查漏维修；

5.抽空加氟维修；

6.焊接维修；

7.模拟量校验维修；

8.数字量校验维修；

9.接触器吸力与接触面检查维修；

10.电器元器件检测更换维修；

11.压缩机腔体检查；

12.其他。

**【Ⅲ】维护标准**

年度保养维护须增加对机组进行最全面彻底的保养，同时须更换的内容如下：

1.压缩机冷冻油需要更换；

2.压缩机油过滤器更换；

3.压缩机腔体检查清洁；

4.系统干燥过滤器更换；

5.系统氟利昂补加调整维修；

6.膨胀阀维修；

7.CPU电池维修更换

8.针对水路系统工作内容：化学药剂或物理微波清洗、祛腐、除锈、缓释防锈防蚀、清理污垢、清理过滤器、清洗肋片和更换循环水等；检查阀门、温控开关、水流开关、排气阀、补水阀和蒸发器进出水等，设备除锈加润滑油等保养。

**D.新风系统维保内容**

1.每月对新风系统的进出风口、进出过滤网、翅片换热器以及裸露部分进行清洗，电机等设备加润滑油等保养。

2.末端出风口进行杀菌、消毒、净化处理，去除微生物滋生，消灭细菌根源，使风机所送调节风符合空气卫生标准。

**E.空气幕维保内容**

每月定期清洗外壳和过滤网。

**（三）服务要求**

**注：磋商供应商应非常了解设备的品牌、现状，清晰了解磋商响应文件编制和成交后签署合同所需的进一步的资料。**

1.服务供应商必须按照产品维保技术要求规定的时间进行清洗、维保，禁止以任何借口进行事后补做。

2.每次维保时应向采购人提交施工方案和施工时间表，便于采购人安排、监督。维保工作结束后要出具影像资料、记录表、汇总报告报送采购人签字确认。

3.对于因故障原因要求更换零件的，应当先对故障进行分析，向采购人提交分析报告，提出修理建议，修理完成后需要经采购人验收确认、签证，并提交更换下来的旧的零部件。

4.因维修不当或不慎造成损坏，应及时赔偿、修复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5.确保所有的机组维修保养所需零配件为正品合格配件，并提供180天的零配件的质量保证期。

6.每次保养和维修必须有工作单，并报采购人的采购中心确认；有完整的实际的保养记录本，相应影像资料，每月提交采购人院方总务科审核签字，年底提交采购人审核存档。

7.服务供应商由于自身原因造成已经无法完成约定的维保服务的，或服务供应商无法使故障设备恢复正常运行，或不能正确履行合约义务的，或因服务供应商工作的严重失误违反本采购文件规定而给采购人造成重大损失的；前述该等情形将视为严重违约，采购人有权扣除全年空调类产品维保年度合同价款并解除合同，同时保留要求服务供应商负担全部经济损失的权利。

**（四）服务标准**

1.空调发生故障，接报修电话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小修8小时内修复完毕；大修 30小时内修复完毕；特殊情况下协商解决

2.储备备件确保机器故障时能及时维修(更换万元以下的备件24小时处理完成)。

3.日常的维修免除维修费,需要更换的备件按年度维保费统一结算。

4.如遇维保不及时或不能确保空调正常运行，或院方使用不满意，采购人有权单方面终止协议，并扣除相关保养费用。

**（五）维保涉及空调类产品维修的主要部件**

1.服务供应商负责保持维保设备的正常运作。更换零部件时，应提供书面更换报告与 **“主要部件定价表”**中已列明的价格作为确认价外，其余根据双方协商后的价格作为确认价，更换报告与报价经采购人书面确认后，由服务供应商负责采购、更换（更换报告与更换下的零部件交由采购人核实），费用由服务供应商先行垫付。

2.服务供应商因维护保养而提供的所有维修零部件应为符合质量要求的产品。

**3.需定价的“主要部件”清单表**

**【特别说明】供应商针对本条下列主要部件表内涉及到的主要部件，在竞标时应当进行报价，报价数量均以单项1个“单位数量”为准，涉及具体品牌、规格，有需要则请实地自行查看。**

**（1）多联机维修主要部件表**

| **序号** | **VRV中央空调配件名称** | **单位** |
| --- | --- | --- |
| **室外机（东芝MMY、MMD、MMU / 海信HVR / 海尔RFT、RFC）** | | |
| 1 | 膨胀阀 | 台 |
| 2 | 高压开关 | 根 |
| 3 | 低压开关 | 台 |
| 4 | 压缩机变频 | 只 |
| 5 | 室外机风扇电机 | 只 |
| 6 | 室外机主板 | 只 |
| 7 | 四通换向阀 | 块 |
| 8 | 室外机扇叶 | 只 |
| 9 | 室外机扇罩 | 块 |
| 10 | 室外机风扇 IPDU | 块 |
| 11 | 室外机压缩机IPDU | 块 |
| 12 | 室外机滤波器 | 根 |
| 13 | 回油电子阀 | 只 |
| 14 | 高压传感器 | 块 |
| 15 | 低压传感器 | 桶 |
| 16 | 室外机温度传感器 | 个 |
| 17 | 室外机TD传感器 | 个 |
| 18 | 电机变频 | 个 |
| 19 | 制冷剂KG | KG |
| **室内机（东芝MMY、MMD、MMU / 海信HVR / 海尔RFT、RFC）** | | |
| 1 | 室内机四面出风电脑板 | 套 |
| 2 | 室内风机盘管电脑板 | 套 |
| 3 | 冷凝水提升泵 | 套 |
| 4 | 室内机风扇电机 | 套 |
| 5 | 室内机传感器TA | 套 |
| 6 | 室内机传感器 | 套 |
| 7 | 电子膨胀阀马达 | 套 |
| 8 | 电子膨胀阀阀体 | 套 |
| 9 | 电子膨胀阀线圈 | 套 |
| 10 | 步进电机 | 套 |
| 11 | 线控器 | 套 |
| 12 | 变压器 | 套 |
| **其他（含保温、辅材、人工和安装）** | | |
| 1 | 冷媒铜管（含保温、安装） | 米 |
| 2 | 排水管（含保温、安装） | 米 |
| 3 | 拆机 |  |
| 4 | 装机 |  |

**（2）水机维修主要部件表（南京天加 TCA201JH/ TCA301JH水机）**

| **序号** | **项目** | **单位** |
| --- | --- | --- |
| 1 | 水泵 | 个 |
| 2 | 膨胀阀 | 个 |
| 3 | 水流开关 | 个 |
| 4 | 排水泵 | 台 |
| 5 | 连接软管 | 根 |
| 6 | 内电机 | 台 |
| 7 | 外电机 | 只 |
| 8 | 压缩机 | 只 |
| 9 | 电子膨胀阀 | 只 |
| 10 | 外机主板 | 块 |
| 11 | 变频板 | 只 |
| 12 | 模块 | 块 |
| 13 | 内机电源板 | 块 |
| 14 | 内机主板 | 块 |
| 15 | 传感器 | 根 |
| 16 | 变压器 | 只 |
| 17 | 滤波板 | 块 |
| 18 | 制冷液 | 桶 |
| 19 | 控制器 | 个 |

**（3）风冷直膨机组维修主要部件表**

① 南京天加-风冷直膨机组TBC1012DVD

| **序号** | **配件名称** | **单位** |
| --- | --- | --- |
| **室外机** | | |
| 1 | 膨胀阀 | 台 |
| 2 | 高压开关 | 根 |
| 3 | 低压开关 | 台 |
| 4 | 压缩机变频 | 只 |
| 5 | 室外机风扇电机 | 只 |
| 6 | 室外机主板 | 只 |
| 7 | 四通换向阀 | 块 |
| 8 | 室外机扇叶 | 只 |
| 9 | 室外机扇罩 | 块 |
| 10 | 室外机风扇 IPDU | 块 |
| 11 | 室外机压缩机IPDU | 块 |
| 12 | 室外机滤波器 | 根 |
| 13 | 回油电子阀 | 只 |
| 14 | 高压传感器 | 块 |
| 15 | 低压传感器 | 桶 |
| 16 | 室外机温度传感器 | 个 |
| 17 | 室外机TD传感器 |  |
| 18 | 电机变频 |  |
| 19 | 制冷剂KG |  |
| **室内机** | | |
| 1 | 室内机四面出风电脑板 |  |
| 2 | 室内风机盘管电脑板 |  |
| 3 | 冷凝水提升泵 |  |
| 4 | 室内机风扇电机 |  |
| 5 | 室内机传感器TA |  |
| 6 | 室内机传感器 |  |
| 7 | 电子膨胀阀马达 |  |
| 8 | 电子膨胀阀阀体 |  |
| 9 | 电子膨胀阀线圈 |  |
| 10 | 步进电机 |  |
| 11 | 线控器 |  |
| 12 | 变压器 |  |

② PCR实验室新风空调机组初中高效（南京天加，风冷直膨机组 TBC1012DVD）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每次标准数量** | **单位数量（片/次）** | **频次（月）** | **年度需求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1 | 初效290\*595\*46 | 2 | 2 | 12 | 24 | 片 | 月换 |
| 2 | 初效493\*595\*46 | 1 | 1 | 12 | 12 | 片 |
| 3 | 中效490\*592\*381 | 1 | 1 | 4 | 4 | 片 | 季换 |
| 4 | 中效287\*592\*381 | 2 | 2 | 4 | 8 | 片 |
| 5 | 高效320\*320\*96 | 4 | 4 | 2 | 8 | 片 | 6个月换 |
| 6 | 高效484\*484\*96 | 3 | 3 | 2 | 6 | 片 |
| 7 | 高效610\*610\*96 | 2 | 2 | 2 | 4 | 片 |
| 8 | 高效270\*270\*96 | 1 | 1 | 2 | 2 | 片 |

**（4）精密空调维修主要部件表**

| **序号** | **项目（施耐德TDAR1422/ EMERSON DMC12MHP5 Q=12.5KW）** | **单位** |
| --- | --- | --- |
| 1 | 滤网 | 个 |
| 2 | 加湿罐 | 个 |
| 3 | 膨胀阀 | 台 |
| 4 | 高压开关 | 根 |
| 5 | 低压开关 | 台 |
| 6 | 压缩机变频 | 只 |
| 7 | 室外机风扇电机 | 只 |
| 8 | 室外机主板 | 只 |
| 9 | 四通换向阀 | 块 |
| 10 | 室外机扇叶 | 只 |
| 11 | 室外机扇罩 | 块 |
| 12 | 室外机风扇 IPDU | 块 |
| 13 | 室外机压缩机IPDU | 块 |
| 14 | 室外机滤波器 | 根 |
| 15 | 回油电子阀 | 只 |
| 16 | 高压传感器 | 块 |
| 17 | 低压传感器 | 桶 |
| 18 | 室外机温度传感器 | 个 |
| 19 | 室外机TD传感器 | 个 |
| 20 | 电机变频 | 个 |
| 21 | 制冷剂KG | KG |
| 22 | 室内机电脑板 | 套 |
| 23 | 冷凝水提升泵 | 套 |
| 24 | 室内机风扇电机 | 套 |
| 25 | 室内机传感器TA | 套 |
| 26 | 室内机传感器 | 套 |
| 27 | 电子膨胀阀马达 | 套 |
| 28 | 电子膨胀阀阀体 | 套 |
| 29 | 电子膨胀阀线圈 | 套 |
| 30 | 步进电机 | 套 |
| 31 | 线控器 | 套 |
| 32 | 变压器 | 套 |

**（5）分体空调维修主要部件表**

| **序号** | **项目/产品** | **型号** | **单位** |
| --- | --- | --- | --- |
| 1 | 空调压缩机 | Q≤3600W | 台 |
| 2 | 3600W＜Q≤5200W | 台 |
| 3 | 5200W＜Q≤7500W | 台 |
| 4 | 7500W≤Q | 台 |
| 5 | 四通液压阀 | Q≤3600W | 套 |
| 6 | 3600W＜Q≤5200W | 套 |
| 7 | 5200W＜Q≤7500W | 套 |
| 8 | 7500W≤Q | 套 |
| 9 | 压缩机电容 | Q≤3600W | 只 |
| 10 | 3600W＜Q≤5200W | 只 |
| 11 | 5200W＜Q≤7500W | 只 |
| 12 | 氟利昂R22 | 3600W＜Q≤7500W | KG |
| 13 | 变频制冷剂R410 | 3600W＜Q≤7500W | KG |
| 14 | 室内机风扇电机 | Q≤3600W | 套 |
| 15 | 3600W＜Q≤5200W | 套 |
| 16 | 5200W＜Q≤7500W | 套 |
| 17 | 7500W≤Q | 套 |
| 18 | 室内机电脑板 | Q≤3600W | 套 |
| 19 | 3600W＜Q≤5200W | 套 |
| 20 | 5200W＜Q≤7500W | 套 |
| 21 | 7500W≤Q | 套 |
| 22 | 室外机电脑板 | Q≤3600W | 套 |
| 23 | 3600W＜Q≤5200W | 套 |
| 24 | 5200W＜Q≤7500W | 套 |
| 25 | 7500W≤Q | 套 |
| 26 | 室外机风扇电机 | Q≤3600W | 套 |
| 27 | 3600W＜Q≤5200W | 套 |
| 28 | 5200W＜Q≤7500W | 套 |
| 29 | 7500W≤Q | 套 |
| 30 | 电容组件主板 | Q≤3600W | 套 |
| 31 | 3600W＜Q≤5200W | 套 |
| 32 | 5200W＜Q≤7500W | 套 |
| 33 | 7500W≤Q | 套 |
| 34 | 变频空调电机 | Q≤3600W | 套 |
| 35 | 3600W＜Q≤5200W | 套 |
| 36 | 5200W＜Q≤7500W | 套 |
| 37 | 7500W≤Q | 套 |
| 38 | 铜管（含保温、辅材、人工和安装） | | 米 |
| 39 | 遥控器 |  | 个 |
| 40 | 挂壁机拆机 |  | 台 |
| 41 | 挂壁机装机 |  | 台 |
| 42 | 吸顶机拆机 |  | 台 |
| 43 | 吸顶机装机 |  | 台 |

**九、合同履行期限**

1.合同签订生效后起计的3年（即36个月），单年度服务期为12个月。

**十、付款方式**

**【特别提醒】付款方式不接受负偏离及任何意图改变付款方式的意图表达，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1.维保合同签订生效，进入维保服务单年度周期履约6个月后的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单年度维保服务合同价款的50%；

2.维保合同履约12个月后的10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年度维保服务合同价款的50%，同时采购人支付已确认的供应商先行代为垫付的，在单年度服务期内的易损件的费用，至此单年度服务的合同价款支付完毕。

3.以此类推，直至合同履行期满。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方法**

**一、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磋商**

1.本次竞争性磋商参考相关法规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1名和评审专家2名单数组成。

2.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应当从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项目，经采购人的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

3.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磋商评审会。

**二、开启**

1.磋商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启。

2.开启时间：**2024年5月20日14时整**。开启地点：南通市崇川区光明南路2号江城大厦3幢3层开标室(近虹桥路与梅观路路口)，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3.采购代理机构主持开启并记录，及时处理磋商响应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回避申请。

4.开启后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得撤回磋商响应文件，否则将被视作失信行为而承担可能的后果。

5.开启后，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载明的资格审查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的磋商响应供应商进入评审，参与项目的技术、价格响应磋商评审综合环节。

6.资格审查时间：**开启后当即进行**。

7.资格审查中包含对磋商响应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进行审查，具体如下

（1）磋商响应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其磋商响应将被认定为无效。

（2）不良信用记录指：磋商响应供应商在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磋商响应截止后1小时的时期内查询磋商响应供应商的信用记录。

（4）查询及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将查询涉及的如网页、相关记录文件等打印、签字并存档备查。磋商响应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证查询核实的结果为准。

（5）在本磋商采购文件规定的磋商响应截止时间之后，涉有的查询网站信息或记录文件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磋商响应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或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核对的依据。

**三、评审**

**（一）评审事项**

1.本项目是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购买服务的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1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评审时间：**资审后当即进行**。

3.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审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采购人的上级主管部门或监管部门报告。

（2）宣布评审纪律。

（3）公布磋商响应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磋商小组推选评审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审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审活动不受外界干扰；除采购人代表、评审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6）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介绍采购相关政策法规、采购文件。

（7）维护评审秩序，监督磋商小组依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采购人可以在评审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采购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8）核对评审结果，除资格性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分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采购人的上级主管部门或监管部门。

**（9）评审工作完成后，采购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支付规定的劳务报酬，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处理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事项。

4.磋商小组负责具体的磋商评审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1）审查合格磋商响应供应商的技术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2）可以要求磋商响应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澄清；

（3）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载明的方法确定成交人；

（4）磋商小组发现竞争性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磋商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磋商评审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5.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磋商评审情况和磋商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4）磋商评审程序中的有关记录由磋商小组成员签名，存档备查。

（5）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上级主管部门或监管部门报告。

（6）磋商评委在磋商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监管部门举报。

（7）磋商小组成员有义务及责任配合采购人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配合监管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6.除采购人代表、磋商评审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磋商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

7.有关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8.竞争性磋商开启后，直到公告项目成交结果，发出成交通知书并授予成交人合同为止，凡属于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磋商响应的所有资料及有关授予合同等的相关信息，都严禁向响应供应商或与磋商评审无关的其他人（单位）泄露。

9.在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成员有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磋商资格。在授予合同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成员有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二）竞争性磋商程序**

1.磋商小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磋商评审。

2.磋商小组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只对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和比较。

3.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对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的磋商技术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比较评审：

| **序号** | **评审内容** |
| --- | --- |
| 1 | 提供响应项目的综合维保服务方案与磋商文件要求对比，是否可进入磋商环节。 |

（2）**经首次磋商响应报价后进入磋商环节**，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4）对磋商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6）本项目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2家。

【**特别说明**】**最后报价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最后报价（表）（注：磋商价格响应文件内，磋商价格响应文件在技术评分开始后发还给磋商响应供应商），由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评审打分结束，告知到所有最后报价供应商的技术评审得分后，现场收取并公开唱报所有最后报价供应商的项目最后报价。**

（7）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8）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9）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磋商的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及其他信息。

4.经磋商 **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进入最后报价的供应商** 后，由磋商小组采用 **综合评分法** 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1）进入综合评分评审阶段后，磋商小组成员会将仅对按本磋商文件载明的方法与规定，对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价和比较。

（2）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本次磋商项目进入到综合评分阶段中的技术和商务报价磋商评审总分值为100分。两部分评审因素比重如下：**

①技术响应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70%（权重）**（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②价格响应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30%（权重）**（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5.技术分按磋商小组各评委评分累计后的算术平均值计算，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现场收取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最后报价（表）后，告知所有供应商的技术标得分，然后唱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

7.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直接取得，与技术得分相加为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8.采购人以本条款授权评竞争性磋商小组，就评审结果按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后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排名第1至3名的响应供应商为本项目成交候选人，并确定排名第1的为本项目需求服务实施的成交人，出具《评审报告》，评审结果通知到所有响应供应商。**

当成交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竞争性磋商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9.推荐成交人的特殊情况处理：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得分相同 ，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综合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并列；综合得分排序并列第一的，则采取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供应商的抽签顺序分别为各供应商递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签到顺序号）。

**四、综合评分评审因素**

**（一）年度服务综合评审评分**

**1.技术响应评审表：（70分）**

| **评审项目** | **评审因素** | **分值** |
| --- | --- | --- |
| 1.资信（22分） | （1）供应商具有：ISO 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每提供1份证书得1分，最多得3分；供应商的1份证书认证范围内包含“空调安装、维保、维修”的，可加1分，至多加2分；该项最高得5分。 | 5 |
| （2）供应商被地市级及以上工商行政部门评定为“守合同重信用”企业的，提供证明材料，得2分，该项最高得2分。 | 2 |
| （3）供应商是具有中国制冷空调工业设备协会论证等级（范围：A类或D类）的维修安装企业：I级得3分、II级得2分、III级得1分；（如A类是II级、D类是III，则整体按III级评定）；以低的为准，该项最高得3分。 | 3 |
| （4）供应商持有多个品牌空调特约维修授权证书，每持有一个品牌的特约维修授权证书得1分，该项最高得3分。 | 3 |
| （5）供应商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本项目二甲及以上医院后勤类维保成功案例合同的，有1个得2分，最多的6分；维保合同内包含空调维保的，可加1分，至多加3分；该项最高得9分。提供合同原件的复印件及已开具发票（部分金额）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 9 |
| 2.综合维保服务方案（48分） | （1）针对供应商提供响应本项目中的各项维保方案进行评审：各项维保方案符合相关规范及实际需要、针对性和实用性强，检查验收明确可行，有明确方便业主服务内容的，得9分；各项维保方案符合相关规范及实际需要、针对性和实用性较强，检查验收有据可行，方便业主服务内容较明确的，得6分；各项维保方案符合相关规范，针对实际需要有一定的实用性，检查验收依据性不够明确，且方便业主的服务内容明确性不高的，得3分；该项最高得9分。 | 9 |
| （2）供应商的专业维保人员能持证上岗，具有特种作业操作证等职业资格或特种作业证书的，包含但不限于如“制冷工、焊接和热切割作业、高空作业证”的，每提供拟安排人员具有的1份证书，得1分，该项最高得8分；提供人员持有的相应证书和供应商为该名维保人员缴纳的2023年度10月至2024年度3月的连续6个月的社会保险证明这2项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8 |
| （3）综合维保服务方案中：针对各类专业维保服务人员配备齐全，对维保人员的仪表、行为、态度的考核标准统一且规范性高，实际操作性强的，得6分；针对各类专业维保服务人员的配备较为齐全，对维保人员的仪表、行为、态度的考核标准统一但规范性稍弱，实际操作性较强的，得3分；针对各类专业维保服务人员的配备齐全性稍弱，对维保人员的仪表、行为、态度的考核标准不够统一且规范性弱，实际操作性不强的，得1分；该项最高得6分。 | 6 |
| （4）综合类后勤服务方案中的：应急预案健全规范且应急服务标准明确的，得5分；应急预案比较健全规范且应急服务标准较为明确的，得3分；应急预案健全规范性不高且应急服务标准不够明确的，得1分；该项最高得5分。 | 5 |
| （5）能够承诺接报修后20分钟内到采购人达现场的，评委结合供应商单位地址或是专门维保服务机构的地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判断距离服务场所的距离响应，并以最短的时间作为排序第1，得5分，次之扣1分，以此类推，直至扣完。 | 5 |
| （6）供应商能够提供应急响应服务承诺函：承诺24小时的应急响应服务且能在接到故障或事故报警后20分钟内到达现场，并能提供正常连续的服务直至故障或事故排除的，得5分，未提供不得分。 | 5 |
| （7）供应商能够提供维保的主要设备清单：设备专业性强、仪器配备合理、齐全的，得5分；设备专业性强、仪器配备较为合理、齐全的，得3分；设备专业性强、仪器配备有一定合理性，但齐全性弱的，得1分；该项最高得5分。 | 5 |
| （8）本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具有空调类产品维修的备品配件仓库，评委针对供应商提供的备品配件仓库的详细阐述（含明确的地址、门头照片等）进行评审：各类备品配件齐全，且能提供具体部品号便于后期查验的VRV空调设备的备品配件不低于十个的，得5分；各类备品配件比较齐全，且能提供具体部品号便于后期查验的VRV空调设备的备品配件不低于十个的，得3分；各类备品配件齐全性稍弱，但能提供具体部品号便于后期查验的VRV空调设备的备品配件不低于十个的，得1分；无备品配件仓库的，不得分；该项最高得5分。 | 5 |

**2.价格响应评审：（30分）**

**（1）本项目年度维保服务费最高限价：人民币28.87万元/年，超过最高限价，以及超过综合维保服务中的各项组成及其最高限价的，均作无效磋商响应处理。**

（2）各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定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响应最后报价得分 =（磋商基准价/磋商最后报价）×30%×100**

（3）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最后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二）****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价格评审**

**1.本项项目****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价格按：多联机维修主要部件、水机维修主要部件、风冷直膨机组维修主要部件、精密空调维修主要部件、分体空调维修主要部件，这5部分的****各单项报价累计后的价格进行评审。**

**2.****全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依据 “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将****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各部分内供应商的“各单项报价累计后的价格”，由低到高按顺序排列，并确定排名第1的为本项目成交供应商的该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表内的执行价，出具评审报告，并将结果通知到所有响应供应商。**

**（三）评审中的事项**

1.磋商评审时磋商小组评委成员对磋商评审细则若有争议，由磋商小组评委成员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磋商小组评委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评委成员应当在磋商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磋商评审报告。

2.对未成交的磋商响应供应商不做未成交原因的解释。

**五、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磋商处理**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及主要资料不齐全的；

2.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资料有虚报或者谎报的；

3.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文件及技术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出现竞争性磋商报价内容的；

4.不具备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的；

6.项目技术、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中的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7.竞争性磋商响应报价超出项目预算的；

8.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而进行竞争性磋商响应的；

9.供应商的磋商报价高于自己前一轮的；

10.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

11.竞争性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况。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竞争性磋商响应供应商恶意串通竞标，其磋商无效**

1.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2.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3.与其他的供应商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8.不同的竞争性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9.不同的竞争性磋商响应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争性磋商响应事宜；

10.不同的竞争性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1.不同的竞争性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首次、二次（最后）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2.不同的竞争性磋商响应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七、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2家的。

**八、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通知所有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送采购人的上级主管部门或监管部门。**

**九、成交通知**

1.竞争性磋商结束后，采购单位将成交结果在“南通市口腔医院网站（www.ntskqyy.com）或南通市崇川区人民政府网(www.chongchuan.gov.cn)→我要看→公告公示栏”内发布。

2.成交结果公告的期限为1个工作日。

3.成交结果公告的当日起，供应商可至采购代理单位领取成交通知书。领取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光明南路2号江城大厦3幢3层，电话：0513-80100639、18806297798。

4.《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具有法律效力。采购人、成交人依法承担法律责任，且《成交通知书》是本项目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合同书**

采购单位（以下称甲方）：

服务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签订时间：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 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采购编号： NTSKQYYCG2024029] 的采购结果、采购文件及磋商响应文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第一条 合同文件**

1.合同文件适用法律

1.1适用于合同文件的法律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法规及甲方所在地的地方性法规。

2.合同文件组成和解释顺序

2.1 合同文件的组成和解释顺序如下：

2.1.1 合同的特殊性条款

2.1.2 合同的一般性条款

2.1.3 洽商、变更等明确双方权利义务的纪要、协议

2.1.4 成交通知书、采购文件和供应商响应文件

2.1.5 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

2.2 合同的特殊性条款的效力优于合同的一般性条款的效力

3.合同文件使用文字

3.1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3.2合同文件使用特殊性条款约定的国家标准和规范；国家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可使用特殊性条款约定的行业或甲方所在地地方的标准、规范。

**第二条 标的物的一般条款**

4.完整物权

4.1对于提供的标的物或服务，乙方应当拥有完整物权，并且乙方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甲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产权）的义务。

5.质量保证

5.1由乙方按采购文件要求制定服务方案，并提供服务质量、标准、合同执行期间按此服务标准执行。

**第三条 对服务质量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6.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6.1乙方在服务期间，若甲方认为乙方的服务质量未达到合同规定的。

6.2如甲方在验收期满后既不出具验收合格证明又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乙方所交标的物或服务符合合同规定。

**第四条 合同价款和支付**

7.合同价款和支付

7.1本合同的结算货币为人民币，单位元。

7.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服务并在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内持下列单据结算合同款项。

7.2.1合格的发票；

7.2.2 甲方盖章后的验收合格证明。

7.3 甲方应按合同特殊条款规定的期限和方式付款。

7.4 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 违约责任**

8.违约责任

8.1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9.甲方违约责任

9.1在合同生效后，甲方要求取消货物或服务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价款的5%，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补足。

9.2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以“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标准，计算应付款项至付清日止的逾期付款违约金。

10.乙方违约责任

10.1 乙方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乙方须向甲方偿付合同价款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11.不可抗力

11.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1.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第六条 合同的终止与解除和转让**

12.合同的终止与解除

12.1本合同自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而终止。

12.2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12.3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12.3.1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12.3.2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12.3.3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六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12.3.4文件中提到的其他情形。

13.合同的转让

13.1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第二部分 合同特殊条款**

**1.合同标的服务需求清单一览表：**

| **序号** | **标的服务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南通市口腔医院**单价（**元/年**）** | 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单价**（**元/年**）** | 总价（元/年） |
| --- | --- | --- | --- | --- | --- | --- |
| 1 | 食堂油烟机清洗 | 项 | 1 |  |  |  |
| 2 | 生活水箱清洗 | 项 | 1 |  |  |  |
| 3 | 化粪池、隔油池、污水管道、雨水管道清理服务 | 项 | 1 |  |  |  |
| 4 | 污水池的清理服务 | 项 | 1 |  |  |  |
| 5 | 空调维护保养（含南通市口腔医院永兴分院和观音山门诊部） | 项 | 1 |  |  |  |
| **合计** | | | | ¥： | ¥： | ¥： |
| **总计** | **每年人民币大写：** | | | | | **¥：** |

**2.价格与支付**

2.1合同标的综合维保服务单年度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圆（¥ 元）。（合同价款按本合同标的计划采购活动乙方的成交价格执行。）

2.1.1南通市口腔医院标的服务履约单年度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圆（¥ 元）。（合同价款按本合同标的计划采购活动乙方的成交价格执行。）

2.1.2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标的服务履约单年度合同价款为人民币 圆（¥ 元）。（合同价款按本合同标的计划采购活动乙方的成交价格执行。）

2.2合同价款是包括完成本合同标的服务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包含但不限于：

2.2.1合同期内的设备维护、保养及检查所涉及的工具消耗、辅助材料消耗费用；

2.2.2合同期内的设备维护、保养及检查所涉及的差旅费用（包含应急事件所产生的交通费用）。

2.2.3维修事项涉及的检测、调试、培训、技术服务、专用工具，以及人员保险、各种税费、利润、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的所有各项应有费用。

2.2.4【特别说明】不包含以下所列内容涉及的费用：

2.2.4.1因甲方操作违规而产生的超出服务协议范围的费用（例如：如人为、有意破坏等）；

2.2.4.2维护保养条款以外所涉及到的其他费用（例如：设备安全隐患整改，自然灾害或者现场其他条件造成的损坏）。

2.3付款方法：

2.3.1本合同签订生效，乙方进入维保服务单年度周期履约6个月后的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年度维保服务合同价款的50%，即人民币圆（¥： 元）；其中：南通市口腔医院支付人民币圆（¥： 元）；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人民币圆（¥： 元）；

2.3.2维保合同履约12个月后的10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年度维保服务合同价款的50%，即人民币圆（¥： 元），其中：南通市口腔医院人民币圆（¥： 元）；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人民币圆（¥： 元）；同时甲方支付已确认的乙方先行代为垫付的，在单年度服务期内的易损件的费用，至此单年度服务的合同价款支付完毕。

2.3.3以此类推，直至合同履行期满。

2.4付款时乙方须提供合格发票。

2.5付款方式：银行转帐。

**3.食堂油烟机清洗服务**

3.1服务范围：对南通市口腔医院、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的食堂内所用厨房烟罩、厨房管道、风机、净化器、灶台，提供年度清洗维保服务（注：具体工作量请根据需要，自行实地勘察测量）。

3.2服务要求：针对服务范围内需要清洗的设备，清洗频次应当做到一月一次，并提供清洗材料验收报告。

3.3服务标准：根据地方标准DB32要求进行清洗。

**4.生活水箱清洗服务**

4.1服务范围：提供南通市口腔医院生活水箱1个（位于地下室约25立方）和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生活水箱1个（位于屋面约6立方）的年度清洗维保服务。

4.2服务要求

4.2.1乙方应当派出经过培训及安全教育的专业人员，完成服务范围内的水箱清洗消毒工作。

4.2.2针对服务范围内需要清洗的水箱，清洗频次应当做到一年一次清洗，以及一次消毒，同时出具水箱清洗报告和水质的第三方监测报告。

4.3服务标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全国城市卫生检查评比标准》和《南通市生活饮用水卫生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确保二次供水的高低位水箱水质清洁卫生及用水安全。

**5.化粪池、隔油池、污水管道、雨水管道的清理服务**

5.1服务范围

5.1.1提供南通市口腔医院25立方化粪池和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20立方化粪池的年度清理服务。

5.1.2提供南通市口腔医院2个（串联）食堂隔油池和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1个食堂隔油池的年度清理服务。

5.1.3提供南通市口腔医院污水管道（约300米）及污水井雨水井及管道（约300米）和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污水管道（约180米）及污水井、雨水井及管道（约180米）的年度清理服务。

5.2服务要求

5.2.1南通市口腔医院和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的化粪池，年度清理应各不少于2次。

5.2.2南通市口腔医院和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的食堂隔油池，在单年度服务期内，应按需（不限次数）及时清理。

5.2.3南通市口腔医院和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的污水管道及污水井，以及雨水井及管道，在单年度服务期内，全面清理不少于1次。

5.3服务标准

5.3.1在合同履行期限内的每一单年度服务期内，供应商针对化粪池、隔油池、污水管道、雨水管道和污水池，应定期巡查，日常若有堵塞应随时疏通清理，确保化粪池、隔油池、污（雨）水管（井）路，在合同履行期内畅通，涉及的水井内液位不得高于排水管。

**6.污水池的清理服务**

6.1服务范围：提供南通市口腔医院和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各自1个蓄水容积均约150立方的污水池的年度清理服务。

6.2服务要求：南通市口腔医院和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的污水池，在单年度服务期内，应按需（不少于1次）对污水池的 “格栅池、调节池、曝气池、沉淀池、消毒池、污泥池”进行清理，并应当在夜间作业，完成后清理周边废水和污泥，不能影响第二天医院门诊。

6.3服务标准：污水池清理应当采用移动脱泥车，将脱泥后的水排回污水池消毒处理，脱干水的污泥按院方要求，使用25kg带有内衬袋的塑编袋（编织袋由供应商按要求自行提供）装袋，并装在医院提供的垃圾转运箱内（要求一袋装一箱），交由院方按医疗废弃物自行处理。

**7.空调维护保养**

7.1服务范围

7.1.1针对南通市口腔医院（含观音山门诊部和永兴分院）、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范围内所用空调系统类各产品，提供年度维保服务。

7.1.2南通市口腔医院空调类维保产品清单，详见“合同附件1：南通市口腔医院空调类维保产品清单（含永兴分院和观音山门诊部）”。注：附件列表中的数量如有出入以实际勘测经采购人确认的数量为准。

7.1.3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空调类维保产品清单，详见“合同附件2：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空调类维保产品清单”。注：附件列表中的数量如有出入以实际勘测经采购人确认的数量为准。

7.2空调类产品维保内容和技术要求

7.2.1详见本合同附件1：本合同计划采购文件第三章第八条（二）项。

7.3服务要求

7.3.1乙方必须按照产品维保技术要求规定的时间进行清洗、维保，禁止以任何借口进行事后补做。

7.3.2乙方每次维保时应向甲方提交施工方案和施工时间表，便于甲方安排、监督。维保工作结束后要出具影像资料、记录表、汇总报告报送甲方签字确认。

7.3.3对于因故障原因要求更换零件的，应当先对故障进行分析，向甲方提交分析报告，提出修理建议，修理完成后需要经甲方验收确认、签证，并提交更换下来的旧的零部件。

7.3.4因维修不当或不慎造成损坏，乙方应及时赔偿、修复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7.3.5乙方应确保所有的机组维修保养所需零配件为正品合格配件，并提供180天的零配件的质量保证期。

7.3.6乙方每次保养和维修必须有工作单，并报甲方的采购中心确认；有完整的实际的保养记录本，相应影像资料，每月提交甲方总务科审核签字，年底提交甲方审核存档。

7.3.7乙方由于自身原因造成已经无法完成约定的维保服务的，或乙方无法使故障设备恢复正常运行，或不能正确履行合约义务的，或因乙方工作的严重失误违反本合同规定而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前述该等情形将视为严重违约，甲方有权扣除全年空调类产品维保年度合同价款并解除合同，同时保留要求乙方负担全部经济损失的权利。

7.4服务标准

7.4.1空调发生故障，接报修电话通知后，乙方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小修8小时内修复完毕；大修30小时内修复完毕；特殊情况下协商解决。

7.4.2储备备件确保机器故障时能及时维修（更换万元以下的备件24小时处理完成）。

7.4.3日常的维修免除维修费，需要更换的备件按年度维保费统一结算。

7.4.4如遇维保不及时或不能确保空调正常运行，或甲方使用不满意，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协议，并扣除相关保养费用。

7.5维保涉及空调类产品维修的主要部件

7.5.1乙方负责保持维保设备的正常运作。更换零部件时，应提供书面更换报告与 “主要部件定价表”中已列明的价格作为确认价外，其余根据双方协商后的价格作为确认价，更换报告与报价经甲方书面确认后，由乙方负责采购、更换（更换报告与更换下的零部件交由甲方核实），费用由乙方先行垫付。

7.5.2乙方因维护保养而提供的所有维修零部件应为符合质量要求的产品。

7.5.3“主要部件”清单及执行的价格表

*注：下列表格，按本合同计划采购活动经评审确定的价格执行并填具。*

**7.5.3.1多联机维修主要部件表**

| **序号** | **VRV中央空调配件名称** | **单位** | **东芝MMY、MMD、MMU** | **海信HVR** | **海尔RFT、RFC** |
| --- | --- | --- | --- | --- | --- |
| **单价** | **单价** | **单价** |
| 室外机 | | | | | |
| 1 | 膨胀阀 | 台 |  |  |  |
| 2 | 高压开关 | 根 |  |  |  |
| 3 | 低压开关 | 台 |  |  |  |
| 4 | 压缩机变频 | 只 |  |  |  |
| 5 | 室外机风扇电机 | 只 |  |  |  |
| 6 | 室外机主板 | 只 |  |  |  |
| 7 | 四通换向阀 | 块 |  |  |  |
| 8 | 室外机扇叶 | 只 |  |  |  |
| 9 | 室外机扇罩 | 块 |  |  |  |
| 10 | 室外机风扇 IPDU | 块 |  |  |  |
| 11 | 室外机压缩机IPDU | 块 |  |  |  |
| 12 | 室外机滤波器 | 根 |  |  |  |
| 13 | 回油电子阀 | 只 |  |  |  |
| 14 | 高压传感器 | 块 |  |  |  |
| 15 | 低压传感器 | 桶 |  |  |  |
| 16 | 室外机温度传感器 | 个 |  |  |  |
| 17 | 室外机TD传感器 | 个 |  |  |  |
| 18 | 电机变频 | 个 |  |  |  |
| 19 | 制冷剂KG | KG |  |  |  |
| 室内机 | | | | | |
| 1 | 室内机四面出风电脑板 | 套 |  |  |  |
| 2 | 室内风机盘管电脑板 | 套 |  |  |  |
| 3 | 冷凝水提升泵 | 套 |  |  |  |
| 4 | 室内机风扇电机 | 套 |  |  |  |
| 5 | 室内机传感器TA | 套 |  |  |  |
| 6 | 室内机传感器 | 套 |  |  |  |
| 7 | 电子膨胀阀马达 | 套 |  |  |  |
| 8 | 电子膨胀阀阀体 | 套 |  |  |  |
| 9 | 电子膨胀阀线圈 | 套 |  |  |  |
| 10 | 步进电机 | 套 |  |  |  |
| 11 | 线控器 | 套 |  |  |  |
| 12 | 变压器 | 套 |  |  |  |
| 其他（含保温、辅材、人工和安装） | | | | | |
| 1 | 冷媒铜管（含保温、安装） | 米 |  |  |  |
| 2 | 排水管（含保温、安装） | 米 |  |  |  |
| 3 | 拆机 |  |  |  |  |
| 4 | 装机 |  |  |  |  |

**7.5.3.2水机维修主要部件表（南京天加 TCA201JH/ TCA301JH水机）**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单位** | **单价** |
| 1 | 水泵 | 个 |  |
| 2 | 膨胀阀 | 个 |  |
| 3 | 水流开关 | 个 |  |
| 4 | 排水泵 | 台 |  |
| 5 | 连接软管 | 根 |  |
| 6 | 内电机 | 台 |  |
| 7 | 外电机 | 只 |  |
| 8 | 压缩机 | 只 |  |
| 9 | 电子膨胀阀 | 只 |  |
| 10 | 外机主板 | 块 |  |
| 11 | 变频板 | 只 |  |
| 12 | 模块 | 块 |  |
| 13 | 内机电源板 | 块 |  |
| 14 | 内机主板 | 块 |  |
| 15 | 传感器 | 根 |  |
| 16 | 变压器 | 只 |  |
| 17 | 滤波板 | 块 |  |
| 18 | 制冷液 | 桶 |  |
| 19 | 控制器 | 个 |  |

**7.5.3.3风冷直膨机组维修主要部件表**

**7.5.3.3.1南京天加-风冷直膨机组TBC1012DVD**

| **序号** | **配件名称** | **单位** | **单价** |
| --- | --- | --- | --- |
| **室外机** | | | |
| 1 | 膨胀阀 | 台 |  |
| 2 | 高压开关 | 根 |  |
| 3 | 低压开关 | 台 |  |
| 4 | 压缩机变频 | 只 |  |
| 5 | 室外机风扇电机 | 只 |  |
| 6 | 室外机主板 | 只 |  |
| 7 | 四通换向阀 | 块 |  |
| 8 | 室外机扇叶 | 只 |  |
| 9 | 室外机扇罩 | 块 |  |
| 10 | 室外机风扇 IPDU | 块 |  |
| 11 | 室外机压缩机IPDU | 块 |  |
| 12 | 室外机滤波器 | 根 |  |
| 13 | 回油电子阀 | 只 |  |
| 14 | 高压传感器 | 块 |  |
| 15 | 低压传感器 | 桶 |  |
| 16 | 室外机温度传感器 | 个 |  |
| 17 | 室外机TD传感器 |  |  |
| 18 | 电机变频 |  |  |
| 19 | 制冷剂KG |  |  |
| **室内机** | | | |
| 1 | 室内机四面出风电脑板 |  |  |
| 2 | 室内风机盘管电脑板 |  |  |
| 3 | 冷凝水提升泵 |  |  |
| 4 | 室内机风扇电机 |  |  |
| 5 | 室内机传感器TA |  |  |
| 6 | 室内机传感器 |  |  |
| 7 | 电子膨胀阀马达 |  |  |
| 8 | 电子膨胀阀阀体 |  |  |
| 9 | 电子膨胀阀线圈 |  |  |
| 10 | 步进电机 |  |  |
| 11 | 线控器 |  |  |
| 12 | 变压器 |  |  |

**7.5.3.3.2 PCR实验室新风空调机组初中高效（南京天加，风冷直膨机组 TBC1012DVD）**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每次标准数量** | **单位数量（片/次）** | **频次（月）** | **年度需求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小计（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初效290\*595\*46 | 2 | 2 | 12 | 24 | 片 |  |  | 月换 |
| 2 | 初效493\*595\*46 | 1 | 1 | 12 | 12 | 片 |  |  |
| 3 | 中效490\*592\*381 | 1 | 1 | 4 | 4 | 片 |  |  | 季换 |
| 4 | 中效287\*592\*381 | 2 | 2 | 4 | 8 | 片 |  |  |
| 5 | 高效320\*320\*96 | 4 | 4 | 2 | 8 | 片 |  |  | 6个月换 |
| 6 | 高效484\*484\*96 | 3 | 3 | 2 | 6 | 片 |  |  |
| 7 | 高效610\*610\*96 | 2 | 2 | 2 | 4 | 片 |  |  |
| 8 | 高效270\*270\*96 | 1 | 1 | 2 | 2 | 片 |  |  |

**7.5.3.4精密空调维修主要部件表**

| **序号** | **项目** | **单位** | **施耐德TDAR1422** | **EMERSON DMC12MHP5 Q=12.5KW** |
| --- | --- | --- | --- | --- |
| **单价** | **单价** |
| 1 | 滤网 | 个 |  |  |
| 2 | 加湿罐 | 个 |  |  |
| 3 | 膨胀阀 | 台 |  |  |
| 4 | 高压开关 | 根 |  |  |
| 5 | 低压开关 | 台 |  |  |
| 6 | 压缩机变频 | 只 |  |  |
| 7 | 室外机风扇电机 | 只 |  |  |
| 8 | 室外机主板 | 只 |  |  |
| 9 | 四通换向阀 | 块 |  |  |
| 10 | 室外机扇叶 | 只 |  |  |
| 11 | 室外机扇罩 | 块 |  |  |
| 12 | 室外机风扇 IPDU | 块 |  |  |
| 13 | 室外机压缩机IPDU | 块 |  |  |
| 14 | 室外机滤波器 | 根 |  |  |
| 15 | 回油电子阀 | 只 |  |  |
| 16 | 高压传感器 | 块 |  |  |
| 17 | 低压传感器 | 桶 |  |  |
| 18 | 室外机温度传感器 | 个 |  |  |
| 19 | 室外机TD传感器 | 个 |  |  |
| 20 | 电机变频 | 个 |  |  |
| 21 | 制冷剂KG | KG |  |  |
| 22 | 室内机电脑板 | 套 |  |  |
| 23 | 冷凝水提升泵 | 套 |  |  |
| 24 | 室内机风扇电机 | 套 |  |  |
| 25 | 室内机传感器TA | 套 |  |  |
| 26 | 室内机传感器 | 套 |  |  |
| 27 | 电子膨胀阀马达 | 套 |  |  |
| 28 | 电子膨胀阀阀体 | 套 |  |  |
| 29 | 电子膨胀阀线圈 | 套 |  |  |
| 30 | 步进电机 | 套 |  |  |
| 31 | 线控器 | 套 |  |  |
| 32 | 变压器 | 套 |  |  |

**7.5.3.5分体空调维修主要部件表**

| **序号** | **项目/产品** |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 --- | --- | --- | --- | --- | --- |
| 1 | 空调压缩机 | Q≤3600W | 台 | 1 |  |
| 2 | 3600W＜Q≤5200W | 台 | 1 |  |
| 3 | 5200W＜Q≤7500W | 台 | 1 |  |
| 4 | 7500W≤Q | 台 | 1 |  |
| 5 | 四通液压阀 | Q≤3600W | 套 | 1 |  |
| 6 | 3600W＜Q≤5200W | 套 | 1 |  |
| 7 | 5200W＜Q≤7500W | 套 | 1 |  |
| 8 | 7500W≤Q | 套 | 1 |  |
| 9 | 压缩机电容 | Q≤3600W | 只 | 1 |  |
| 10 | 3600W＜Q≤5200W | 只 | 1 |  |
| 11 | 5200W＜Q≤7500W | 只 | 1 |  |
| 12 | 氟利昂R22 | 3600W＜Q≤7500W | KG | 1 |  |
| 13 | 变频制冷剂R410 | 3600W＜Q≤7500W | KG | 1 |  |
| 14 | 室内机风扇电机 | Q≤3600W | 套 | 1 |  |
| 15 | 3600W＜Q≤5200W | 套 | 1 |  |
| 16 | 5200W＜Q≤7500W | 套 | 1 |  |
| 17 | 7500W≤Q | 套 | 1 |  |
| 18 | 室内机电脑板 | Q≤3600W | 套 | 1 |  |
| 19 | 3600W＜Q≤5200W | 套 | 1 |  |
| 20 | 5200W＜Q≤7500W | 套 | 1 |  |
| 21 | 7500W≤Q | 套 | 1 |  |
| 22 | 室外机电脑板 | Q≤3600W | 套 | 1 |  |
| 23 | 3600W＜Q≤5200W | 套 | 1 |  |
| 24 | 5200W＜Q≤7500W | 套 | 1 |  |
| 25 | 7500W≤Q | 套 | 1 |  |
| 26 | 室外机风扇电机 | Q≤3600W | 套 | 1 |  |
| 27 | 3600W＜Q≤5200W | 套 | 1 |  |
| 28 | 5200W＜Q≤7500W | 套 | 1 |  |
| 29 | 7500W≤Q | 套 | 1 |  |
| 30 | 电容组件主板 | Q≤3600W | 套 | 1 |  |
| 31 | 3600W＜Q≤5200W | 套 | 1 |  |
| 32 | 5200W＜Q≤7500W | 套 | 1 |  |
| 33 | 7500W≤Q | 套 | 1 |  |
| 34 | 变频空调电机 | Q≤3600W | 套 | 1 |  |
| 35 | 3600W＜Q≤5200W | 套 | 1 |  |
| 36 | 5200W＜Q≤7500W | 套 | 1 |  |
| 37 | 7500W≤Q | 套 | 1 |  |
| 38 | 铜管（含保温、辅材、人工和安装） | | 米 | 1 |  |
| 39 | 遥控器 |  | 个 | 1 |  |
| 40 | 挂壁机拆机 |  | 台 | 1 |  |
| 41 | 挂壁机装机 |  | 台 | 1 |  |
| 42 | 吸顶机拆机 |  | 台 | 1 |  |
| 43 | 吸顶机装机 |  | 台 | 1 |  |

**8.合同履行期限**

8.1合同签订生效后起计的3年（即36个月），即2024年 月 日起，至2027年 月 日止；单年度服务期为12个月，即2024年 月 日起，至2025年 月 日止。

**9.违约责任**

9.1按合同一般条款。

**10.合同生效及其它**

10.1本合同项目实施免收履约保证金。

10.2由于乙方的原因，在签订合同后出现不按合同履行或不适当履行的情况，按合同违约处理；同时甲方亦有权终止合同，乙方还须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10.3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10.4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本合同计划采购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1.合同争议**

11.1争议解决：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应在甲方的主持下进行调解，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甲方因处理乙方违约所产生的费用应当由乙方予以承担，该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公证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执行费、律师费、车旅费等。

**12.合同附件**

12.1合同附件1：本合同项目计划采购文件《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采购编号： NTSKQYYCG2024029]。

12.2合同附件2：南通市口腔医院空调类维保产品清单。

12.3合同附件3：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空调类维保产品清单。

**13.附则**

13.1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每份合同均具同等的法律效力。

13.2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甲方** | **乙方** |
| 单位名称：南通市口腔医院 | 单位名称： |
| 地址： | 地址：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委托代理人： | 委托代理人： |
| 开户行： | 开户行： |
| 账号： | 账号 |
| 日期： | 日期： |

**第六章 合同授予**

一、成交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送达后的15日内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

二、所签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人私下订立背离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三、采购人应当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成交人履约。

四、采购人与成交人串通或要求成交人通过减少服务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或调换服务内容（含维保产品部件）等手段的，要求成交人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成交人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人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六、按采购合同约定，采购人及时支付履约服务的合同价款。

七、付款方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第十条与第五章第二部分第2点。

八、合同价款的支付不计息。

**第七章 质疑与投诉**

**一、质疑的提出**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称质疑人）必须是直接参加本项目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当事人。

2.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根据第二章“磋商供应商须知”中第一条第4款的约定提出；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供应商未进行磋商响应登记的，不能就响应文件接收截止后的采购过程、成交结果提出质疑；在磋商过程中，凡主持人或评估小组明确提出须由供应商确认的事项，供应商当场无异议的，事后不得提出质疑。

3.对采购过程、成交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4.供应商应当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5.提出质疑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做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采购单位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

6.对本次采购有质疑的，实行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质疑人应在质疑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函》，《质疑函》内容应包括

（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以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为准）、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7.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须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同时，质疑人应保证其提出的质疑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8.与事实依据相关的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9.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负责搜集与事实依据相关的佐证材料等工作。

10.对不能提供与事实依据相关的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的、非送达的、匿名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11.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书面形式（当场送达或邮寄方式）；

12.联系方式：

（1）采购人

名称：南通市口腔医院；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跃龙南路36号；

联系人：沈老师；

联系电话：0513-89898889。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南通辉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光明南路2号江城大厦3幢3层；

联系人：戴健秋；

联系电话：0513-80100639。

**二、《质疑函》的受理和回复**

1.对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签收并出具《质疑受理通知书》。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疑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质疑人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质疑回复时间相应顺延。质疑人不能按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2.对不符合提出质疑要求的，出具《质疑退回通知书》并提出相关补充材料要求，质疑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补充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疑。

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人的质疑相关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磋商小组审核，并将审核意见回复质疑人。

必要时，可向被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称被质疑人）转发《质疑函》及相关佐证材料。被质疑人应当在要求的日期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做出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据。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说明或相关证据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被质疑事项。

4.因质疑情况复杂的，组织论证或审查时间较长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可适当延长质疑回复处理时间。

**三、质疑处理**

1.质疑成立的处理：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终止采购，并建议监管部门给相关当事人予以处理。

2.质疑不成立的处理：

（1）质疑人书面《申请撤回质疑函》的，不作违约处理。

（2）质疑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配合进行质疑调查处理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函》处理。

（3）质疑人虽提供了与事实依据相关的佐证材料，但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请质疑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但仍不能证明其质疑成立的，依法回复质疑不成立。

（4）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关专家或磋商小组认定无事实依据的质疑，经其他供应商举证无依据的质疑，依法回复质疑不成立。

（5）质疑人明显有违事实的、使用虚假材料捏造事实的，以恶意方式质疑的，承担法律责任，采购人报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监管部门并建议视情在区、市、省、国家级等相关媒体予以披露，对该等质疑人依法予以处理，如列入失信名单等。

**四、关于投诉**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上级主管部门或监管部门投诉。

**第八章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一、磋商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如下三部分组成：

1.资格审查材料文件（一个密封包，内含：1份“正本”和2份“副本”。）

2.技术响应文件（一个密封包，内含：1份“正本”和2份“副本”。）

3.价格响应文件（一个密封包，内含：1份“正本”和2份“副本”。）

**注：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供应商须按磋商文件第二章第七条要求，将响应文件装订成册并按磋商响应文件3个部分分别的密封件递交。**

**二、磋商响应文件的内容**

**（一）资格审查材料文件的内容**

**【特别提醒】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如发现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成交，采购单位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由该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和损失。**

1.供应商须提供《资格文件的声明函》（须加盖公章）。

2.提供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3.提供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须加盖公章）。

4.如为被委托受权人参加磋商响应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须加盖公章）。

5.提供磋商响应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这2项证明材料原件的复印件（成立不满12个月不需提供。）（须加盖公章）。

6.提供具有针对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须加盖公章）。

7.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须加盖公章）。

**（二）技术响应文件的内容**

**【特别提醒】以下技术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有缺项或漏项。否则将有可能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而作无效磋商处理，亦可能直接影响技术磋商评审的得分。供应商应根据本磋商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提供的主要技术规范、要求标准等，仔细阅读并在理解的基础上结合第四章“评审程序和方法”内的评审细则，编写编制技术响应文件。**

1.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2.技术响应说明

（1）提供采购文件第四章第四条“综合评审评分因素”中涉及评分标准而需提供的所有资料；

（2）采购文件中未涉及的事项，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三）价格响应文件的内容**

**【特别说明】价格标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包括本采购文件规定涵盖的所有范围及相应说明的全部内容涉及到的费用。本采购项目的付款方式要求，必须完全响应不得有任何负偏离，且不接受任何意在更改的说明，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1.磋商响应报价表。

2.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及其明细表。

**三、磋商响应响应文件封面范例**

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对应磋商响应文件，相应填写： 资格审查材料文件

技术响应文件

价格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供应商：参加磋商响应单位全称

二〇二四年 月 日

**四、磋商响应文件内容**

**（一）资格审查材料文件**（一个密封包，内含：1份“正本”和2份“副本”。）

1.资格后审材料清单目录表

| **序号** | **资格后审材料清单** | **自行检查是否提供（√）** |
| --- | --- | --- |
| 1 | 供应商须提供《资格文件的声明函》（须加盖公章）。 |  |
| 2 | 提供磋商响应供应商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  |
| 3 | 提供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须加盖公章）。 |  |
| 4 | 如为被委托受权人参加磋商响应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须加盖公章）。 |  |
| 5 | 提供磋商响应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这2项证明材料原件的复印件（成立不满12个月不需提供。）（须加盖公章）。 |  |
| 6 | 提供具有针对本项目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须加盖公章）。 |  |
| 7 | 供应商须提供参与本次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  |
| 备注 | 供应商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以及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记录。为确保供应商公平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对供应商信用信息进行查询查证，并将查询记录截屏打印保存在采购档案内。被查实为失信单位的，资格审查不予通过。 | |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

供应商（须加盖公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注：**

**（1）以上由供应商填写，作为提供的“资格审查材料文件” 内的资料首页清单目录。**

**（2）所有资格证明复印件、相关的格式文件及表格，须加盖公章装订成册，正本1份副本2份，供审查及留存！**

**2.资格后审材料相关格式文件**

**（1）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南通市口腔医院：

本公司愿意就贵单位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实施的 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的 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的采购活动进行磋商响应。

本公司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磋商响应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须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南通市口腔医院：

（先生／女士）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供应商（须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放置此处）

**注：**

**（1）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并加盖公章。**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南通市口腔医院：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公司为被委托受权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 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的 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的磋商响应活动。

被委托受权人在项目开启、评审、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被委托受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委托受权人身份证号：

被委托受权人联系电话：

被委托受权人签字：

供应商（盖章）

年 月 日

**被委托受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

**提供被委托受权人的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盖公章。**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函**

南通市口腔医院：

我（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参加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的 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我单位 (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须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5）****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南通市口腔医院：

我单位（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参加 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的 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在下划线上如实填写：有或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说明：

本声明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上述所称“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声明人：（须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二）技术响应文件**（一个密封包，内含：1份“正本”和2份“副本”。）

**1.****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竞争性磋商响应函**

南通市口腔医院：

依据贵单位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实施的 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的 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的竞争性磋商的邀请，我方授权 （姓名）（职务） 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磋商响应工作，全权处理与本项目磋商采购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我方愿意按照磋商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完成该项目的全部内容，我方的磋商响应报价是包括完成本项目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包含但不限于：

（1.1）合同期内的设备维护、保养及检查所涉及的工具消耗、辅助材料消耗费用；

（1.2）合同期内的设备维护、保养及检查所涉及的差旅费用（包含应急事件所产生的交通费用）。

（1.3）维修事项涉及的检测、调试、培训、技术服务、专用工具，以及人员保险、各种税费、利润、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的所有各项应有费用。

（1.4）【特别说明】不包含以下所列内容涉及的费用：

① 因采购人操作违规而产生的超出服务协议范围的费用（例如：如人为、有意破坏等）；

② 维护保养条款以外所涉及到的其他费用（例如：设备安全隐患整改，自然灾害或者现场其他条件造成的损坏）。

（2）我方已经详细审查了全部磋商文件，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方承诺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从磋商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算起，**45**个“日历天”内保持有效。

（4）我方愿意提供采购人在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5）我方承诺在本次磋商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6）我方尊重评审小组所作评定结果，同时也清楚理解到磋商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7）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缴纳本项目约定的费用，包含评审和采购代理费。

（8）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义务。

供应商：（须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或盖章）

二〇二四年 月 日

**2.技术响应说明**

（1）提供采购文件第四章第四条“综合评审评分因素”中涉及评分标准而需提供的所有资料；

（2）采购文件中未涉及的事项，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

**（三）价格响应文件**（一个密封包，内含：1份“正本”和2份“副本”。）

**1.磋商响应报价表（格式表）**

**磋商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需求服务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南通市口腔医院单价（元/年）** | **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单价（元/年）** | **总价（元/年）** |
| **综合维保履约服务首次报价（元/年）** | | | | | | |
| 1 | 食堂油烟机清洗 | 项 | 1 |  |  |  |
| 2 | 生活水箱清洗 | 项 | 1 |  |  |  |
| 3 | 化粪池、隔油池、污水管道、雨水管道清理服务 | 项 | 1 |  |  |  |
| 4 | 污水池的清理服务 | 项 | 1 |  |  |  |
| 5 | 空调维护保养（含南通市口腔医院永兴分院和观音山门诊部） | 项 | 1 |  |  |  |
| 合计 | | | | ¥： | ¥： | ¥： |
| **总计** | **项目首次报价每年人民币大写：** | | | | | **¥：** |
| ***以下为竞争性磋商评审活动现场填写*** | | | | | | |
| ***综合维保履约服务最后报价（元/年）*** | | | | | | |
| ***序号*** | ***需求服务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南通市口腔医院单价（元/年）*** | ***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单价（元/年）*** | ***总价（元/年）*** |
| *1* | *食堂油烟机清洗* | *项* | *1* |  |  |  |
| *2* | *生活水箱清洗* | *项* | *1* |  |  |  |
| *3* | *化粪池、隔油池、污水管道、雨水管道清理服务* | *项* | *1* |  |  |  |
| *4* | *污水池的清理服务* | *项* | *1* |  |  |  |
| *5* | *空调维护保养（含南通市口腔医院永兴分院和观音山门诊部）* | *项* | *1* |  |  |  |
| *合计* | | | | *¥：* | *¥：* | *¥：* |
| ***总计*** | ***项目最后报价每年人民币大写：*** | | | | | ***¥：*** |

供应商：（须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 月 日

**注：**

（1）**本表为格式表，不得改动，必须提供。**

（2）响应报价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二章第八条规定的内容执行。

（3）“综合维保履约服务最后报价（元/年）”将在竞争性磋商评审活动现场填写。

（4）如果按综合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综合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5）本项目最后报价仅接受等于或低于供应商的首次报价，否则作无效磋商响应处理。

（6）一旦成交，最后报价响应总价即为本竞争性磋商项目的成交价。

**2.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及其明细表**

**2.1多联机维修主要部件**

**2.1.1多联机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

**多联机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

项目名称：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 *多联机维修主要部件***  **报价总价** |
| 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

日期：

**注：**

（1）本表式，不得自行改动。

**（2）本项目报价中的空调主要部件价格为一次报定，不进行二次报价。**

**（3）供应商结合自身技术条件进行报价。**

**（4）本项目的采购结果中涉及到的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价格，成交人将按参与本项目所有供应商的最低报价执行。**

**2.1.2多联机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明细表**

**多联机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 **序号** | **VRV中央空调配件名称** | **单位** | **东芝MMY、MMD、MMU** | **海信HVR** | **海尔RFT、RFC** |
| --- | --- | --- | --- | --- | --- |
| **单价** | **单价** | **单价** |
| 室外机 | | | | | |
| 1 | 膨胀阀 | 台 |  |  |  |
| 2 | 高压开关 | 根 |  |  |  |
| 3 | 低压开关 | 台 |  |  |  |
| 4 | 压缩机变频 | 只 |  |  |  |
| 5 | 室外机风扇电机 | 只 |  |  |  |
| 6 | 室外机主板 | 只 |  |  |  |
| 7 | 四通换向阀 | 块 |  |  |  |
| 8 | 室外机扇叶 | 只 |  |  |  |
| 9 | 室外机扇罩 | 块 |  |  |  |
| 10 | 室外机风扇 IPDU | 块 |  |  |  |
| 11 | 室外机压缩机IPDU | 块 |  |  |  |
| 12 | 室外机滤波器 | 根 |  |  |  |
| 13 | 回油电子阀 | 只 |  |  |  |
| 14 | 高压传感器 | 块 |  |  |  |
| 15 | 低压传感器 | 桶 |  |  |  |
| 16 | 室外机温度传感器 | 个 |  |  |  |
| 17 | 室外机TD传感器 | 个 |  |  |  |
| 18 | 电机变频 | 个 |  |  |  |
| 19 | 制冷剂KG | KG |  |  |  |
| 室内机 | | | | | |
| 1 | 室内机四面出风电脑板 | 套 |  |  |  |
| 2 | 室内风机盘管电脑板 | 套 |  |  |  |
| 3 | 冷凝水提升泵 | 套 |  |  |  |
| 4 | 室内机风扇电机 | 套 |  |  |  |
| 5 | 室内机传感器TA | 套 |  |  |  |
| 6 | 室内机传感器 | 套 |  |  |  |
| 7 | 电子膨胀阀马达 | 套 |  |  |  |
| 8 | 电子膨胀阀阀体 | 套 |  |  |  |
| 9 | 电子膨胀阀线圈 | 套 |  |  |  |
| 10 | 步进电机 | 套 |  |  |  |
| 11 | 线控器 | 套 |  |  |  |
| 12 | 变压器 | 套 |  |  |  |
| 其他（含保温、辅材、人工和安装） | | | | | |
| 1 | 冷媒铜管（含保温、安装） | 米 |  |  |  |
| 2 | 排水管（含保温、安装） | 米 |  |  |  |
| 3 | 拆机 |  |  |  |  |
| 4 | 装机 |  |  |  |  |
| **单项累计价格（元）** | | | **①** | **②** | **③** |
| **①+②+③=合计价格** | | | **人民币（大写）： （¥： 元）**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

日期：

**注：**（1）磋商响应供应商须详细报出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内总价组成的分项明细价格，且本表各分项明细报价合计应当与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内的响应总价相等。（2）本表式，不得缺项，不得自行改动。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3）如果按综合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综合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2****水机维修主要部件**

**2.2.1水机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

**水机组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

项目名称：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 *水机维修主要部件***  **报价总价** |
| 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

日期：

**注：**

（1）本表式，不得自行改动。

**（2）本项目报价中的空调主要部件价格为一次报定，不进行二次报价。**

**（3）供应商结合自身技术条件进行报价。**

**（4）本项目的采购结果中涉及到的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价格，成交人将按参与本项目所有供应商的最低报价执行。**

**2.2.2水机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明细表**

**水机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明细表（南京天加 TCA201JH/ TCA301JH水机）**

项目名称：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单位** | **单价** |
| 1 | 水泵 | 个 |  |
| 2 | 膨胀阀 | 个 |  |
| 3 | 水流开关 | 个 |  |
| 4 | 排水泵 | 台 |  |
| 5 | 连接软管 | 根 |  |
| 6 | 内电机 | 台 |  |
| 7 | 外电机 | 只 |  |
| 8 | 压缩机 | 只 |  |
| 9 | 电子膨胀阀 | 只 |  |
| 10 | 外机主板 | 块 |  |
| 11 | 变频板 | 只 |  |
| 12 | 模块 | 块 |  |
| 13 | 内机电源板 | 块 |  |
| 14 | 内机主板 | 块 |  |
| 15 | 传感器 | 根 |  |
| 16 | 变压器 | 只 |  |
| 17 | 滤波板 | 块 |  |
| 18 | 制冷液 | 桶 |  |
| 19 | 控制器 | 个 |  |
| **合计** | **人民币（大写）：**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

日期：

**注：**（1）磋商响应供应商须详细报出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内总价组成的分项明细价格，且本表各分项明细报价合计应当与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内的响应总价相等。（2）本表式，不得缺项，不得自行改动。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3）如果按综合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综合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3风冷直膨机组维修主要部件**

**2.3.1****风冷直膨机组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

**风冷直膨机组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

项目名称：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  ***风冷直膨机组维修主要部件***  **报价** | **总价** |
| 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 ① 南京天加-风冷直膨机组TBC1012DVD | ¥： |
| ②PCR实验室新风空调机组初中高效（南京天加，风冷直膨机组 TBC1012DVD） | ¥： |
| **总价合计** |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

日期：

**注：**

（1）本表式，不得自行改动。

**（2）本项目报价中的空调主要部件价格为一次报定，不进行二次报价。**

**（3）供应商结合自身技术条件进行报价。**

**（4）本项目的采购结果中涉及到的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价格，成交人将按参与本项目所有供应商的最低报价执行。**

**2.3.2风冷直膨机组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明细表**

**风冷直膨机组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① 南京天加-风冷直膨机组TBC1012DVD**

| **序号** | **配件名称** | **单位** | **单价** |
| --- | --- | --- | --- |
| **室外机** | | | |
| 1 | 膨胀阀 | 台 |  |
| 2 | 高压开关 | 根 |  |
| 3 | 低压开关 | 台 |  |
| 4 | 压缩机变频 | 只 |  |
| 5 | 室外机风扇电机 | 只 |  |
| 6 | 室外机主板 | 只 |  |
| 7 | 四通换向阀 | 块 |  |
| 8 | 室外机扇叶 | 只 |  |
| 9 | 室外机扇罩 | 块 |  |
| 10 | 室外机风扇 IPDU | 块 |  |
| 11 | 室外机压缩机IPDU | 块 |  |
| 12 | 室外机滤波器 | 根 |  |
| 13 | 回油电子阀 | 只 |  |
| 14 | 高压传感器 | 块 |  |
| 15 | 低压传感器 | 桶 |  |
| 16 | 室外机温度传感器 | 个 |  |
| 17 | 室外机TD传感器 |  |  |
| 18 | 电机变频 |  |  |
| 19 | 制冷剂KG |  |  |
| **室内机** | | | |
| 1 | 室内机四面出风电脑板 |  |  |
| 2 | 室内风机盘管电脑板 |  |  |
| 3 | 冷凝水提升泵 |  |  |
| 4 | 室内机风扇电机 |  |  |
| 5 | 室内机传感器TA |  |  |
| 6 | 室内机传感器 |  |  |
| 7 | 电子膨胀阀马达 |  |  |
| 8 | 电子膨胀阀阀体 |  |  |
| 9 | 电子膨胀阀线圈 |  |  |
| 10 | 步进电机 |  |  |
| 11 | 线控器 |  |  |
| 12 | 变压器 |  |  |
| **合计** | **人民币（大写）：** | | **¥：** |

**②PCR实验室新风空调机组初中高效（南京天加，风冷直膨机组 TBC1012DVD）**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每次标准数量** | **单位数量（片/次）** | **频次（月）** | **年度需求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初效290\*595\*46 | 2 | 2 | 12 | 24 | 片 |  |  | 月换 |
| 2 | 初效493\*595\*46 | 1 | 1 | 12 | 12 | 片 |  |  |
| 3 | 中效490\*592\*381 | 1 | 1 | 4 | 4 | 片 |  |  | 季换 |
| 4 | 中效287\*592\*381 | 2 | 2 | 4 | 8 | 片 |  |  |
| 5 | 高效320\*320\*96 | 4 | 4 | 2 | 8 | 片 |  |  | 6个月换 |
| 6 | 高效484\*484\*96 | 3 | 3 | 2 | 6 | 片 |  |  |
| 7 | 高效610\*610\*96 | 2 | 2 | 2 | 4 | 片 |  |  |
| 8 | 高效270\*270\*96 | 1 | 1 | 2 | 2 | 片 |  |  |
| **合计** | **人民币（大写）：**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

日期：

**注：**（1）磋商响应供应商须详细报出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内总价组成的分项明细价格，且本表各分项明细报价合计应当与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内的响应总价相等。（2）本表式，不得缺项，不得自行改动。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3）如果按综合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综合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4精密空调维修主要部件**

**2.4.1****精密空调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

**精密空调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

项目名称：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 *精密空调维修主要部件***  **报价总价** |
| 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

日期：

**注：**

（1）本表式，不得自行改动。

**（2）本项目报价中的空调主要部件价格为一次报定，不进行二次报价。**

**（3）供应商结合自身技术条件进行报价。**

**（4）本项目的采购结果中涉及到的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价格，成交人将按参与本项目所有供应商的最低报价执行。**

**2.4.2精密空调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明细表**

**精密空调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 **序号** | **项目** | **单位** | **施耐德TDAR1422** | **EMERSON DMC12MHP5 Q=12.5KW** |
| --- | --- | --- | --- | --- |
| **单价** | **单价** |
| 1 | 滤网 | 个 |  |  |
| 2 | 加湿罐 | 个 |  |  |
| 3 | 膨胀阀 | 台 |  |  |
| 4 | 高压开关 | 根 |  |  |
| 5 | 低压开关 | 台 |  |  |
| 6 | 压缩机变频 | 只 |  |  |
| 7 | 室外机风扇电机 | 只 |  |  |
| 8 | 室外机主板 | 只 |  |  |
| 9 | 四通换向阀 | 块 |  |  |
| 10 | 室外机扇叶 | 只 |  |  |
| 11 | 室外机扇罩 | 块 |  |  |
| 12 | 室外机风扇 IPDU | 块 |  |  |
| 13 | 室外机压缩机IPDU | 块 |  |  |
| 14 | 室外机滤波器 | 根 |  |  |
| 15 | 回油电子阀 | 只 |  |  |
| 16 | 高压传感器 | 块 |  |  |
| 17 | 低压传感器 | 桶 |  |  |
| 18 | 室外机温度传感器 | 个 |  |  |
| 19 | 室外机TD传感器 | 个 |  |  |
| 20 | 电机变频 | 个 |  |  |
| 21 | 制冷剂KG | KG |  |  |
| 22 | 室内机电脑板 | 套 |  |  |
| 23 | 冷凝水提升泵 | 套 |  |  |
| 24 | 室内机风扇电机 | 套 |  |  |
| 25 | 室内机传感器TA | 套 |  |  |
| 26 | 室内机传感器 | 套 |  |  |
| 27 | 电子膨胀阀马达 | 套 |  |  |
| 28 | 电子膨胀阀阀体 | 套 |  |  |
| 29 | 电子膨胀阀线圈 | 套 |  |  |
| 30 | 步进电机 | 套 |  |  |
| 31 | 线控器 | 套 |  |  |
| 32 | 变压器 | 套 |  |  |
| **单项累计价格（元）** | | | ① | ② |
| **①+②=合计价格** | | | **人民币（大写）： （¥： 元）**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

日期：

**注：**

（1）磋商响应供应商须详细报出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内总价组成的分项明细价格，且本表各分项明细报价合计应当与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内的响应总价相等。

（2）本表式，不得缺项，不得自行改动。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如果按综合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综合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5分体空调维修主要部件**

**2.5.1分体空调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

**分体空调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

项目名称：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 *分体空调维修主要部件***  **报价总价** |
| 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小写：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

日期：

**注：**

（1）本表式，不得自行改动。

**（2）本项目报价中的空调主要部件价格为一次报定，不进行二次报价。**

**（3）供应商结合自身技术条件进行报价。**

**（4）本项目的采购结果中涉及到的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价格，成交人将按参与本项目所有供应商的最低报价执行。**

**2.5.2分体空调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明细表**

**分体空调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南通市口腔医院暨南通市中西医结合医院后勤综合维保外包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NTSKQYYCG2024029

| **序号** | **项目/产品** | **型号** |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 --- | --- | --- | --- | --- | --- |
| 1 | 空调压缩机 | Q≤3600W | 台 | 1 |  |
| 2 | 3600W＜Q≤5200W | 台 | 1 |  |
| 3 | 5200W＜Q≤7500W | 台 | 1 |  |
| 4 | 7500W≤Q | 台 | 1 |  |
| 5 | 四通液压阀 | Q≤3600W | 套 | 1 |  |
| 6 | 3600W＜Q≤5200W | 套 | 1 |  |
| 7 | 5200W＜Q≤7500W | 套 | 1 |  |
| 8 | 7500W≤Q | 套 | 1 |  |
| 9 | 压缩机电容 | Q≤3600W | 只 | 1 |  |
| 10 | 3600W＜Q≤5200W | 只 | 1 |  |
| 11 | 5200W＜Q≤7500W | 只 | 1 |  |
| 12 | 氟利昂R22 | 3600W＜Q≤7500W | KG | 1 |  |
| 13 | 变频制冷剂R410 | 3600W＜Q≤7500W | KG | 1 |  |
| 14 | 室内机风扇电机 | Q≤3600W | 套 | 1 |  |
| 15 | 3600W＜Q≤5200W | 套 | 1 |  |
| 16 | 5200W＜Q≤7500W | 套 | 1 |  |
| 17 | 7500W≤Q | 套 | 1 |  |
| 18 | 室内机电脑板 | Q≤3600W | 套 | 1 |  |
| 19 | 3600W＜Q≤5200W | 套 | 1 |  |
| 20 | 5200W＜Q≤7500W | 套 | 1 |  |
| 21 | 7500W≤Q | 套 | 1 |  |
| 22 | 室外机电脑板 | Q≤3600W | 套 | 1 |  |
| 23 | 3600W＜Q≤5200W | 套 | 1 |  |
| 24 | 5200W＜Q≤7500W | 套 | 1 |  |
| 25 | 7500W≤Q | 套 | 1 |  |
| 26 | 室外机风扇电机 | Q≤3600W | 套 | 1 |  |
| 27 | 3600W＜Q≤5200W | 套 | 1 |  |
| 28 | 5200W＜Q≤7500W | 套 | 1 |  |
| 29 | 7500W≤Q | 套 | 1 |  |
| 30 | 电容组件主板 | Q≤3600W | 套 | 1 |  |
| 31 | 3600W＜Q≤5200W | 套 | 1 |  |
| 32 | 5200W＜Q≤7500W | 套 | 1 |  |
| 33 | 7500W≤Q | 套 | 1 |  |
| 34 | 变频空调电机 | Q≤3600W | 套 | 1 |  |
| 35 | 3600W＜Q≤5200W | 套 | 1 |  |
| 36 | 5200W＜Q≤7500W | 套 | 1 |  |
| 37 | 7500W≤Q | 套 | 1 |  |
| 38 | 铜管（含保温、辅材、人工和安装） | | 米 | 1 |  |
| 39 | 遥控器 |  | 个 | 1 |  |
| 40 | 挂壁机拆机 |  | 台 | 1 |  |
| 41 | 挂壁机装机 |  | 台 | 1 |  |
| 42 | 吸顶机拆机 |  | 台 | 1 |  |
| 43 | 吸顶机装机 |  | 台 | 1 |  |
| **合计** | **人民币（大写）：** | | | | **¥：** |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受权人（签字）：

日期：

**注：**

（1）磋商响应供应商须详细报出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内总价组成的分项明细价格，且本表各分项明细报价合计应当与空调类产品维修主要部件报价总表内的响应总价相等。

（2）本表式，不得缺项，不得自行改动。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3）如果按综合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综合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全文结束……**